

宪法多项选择题

1. 【答案】ABCD。解析：《宪法》第六十三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罢免下列人员：（一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、副主席；（二）国务院总理、副总理、国务委员、各部部长、各委员会主任、审计长、秘书长；（三）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和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；（四）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；（五）最高人民法院院长；（六）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。故本题答案为 ABCD。
2. 【答案】ABC。解析：《宪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国家监察委员会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。监察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：主任，副主任若干人，委员若干人。故本题答案为 ABC。
3. 【答案】AD。解析：《宪法》第一百二十七条 监察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监察权，不受行政机关、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。监察机关办理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案件，应当与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、执法部门互相配合，互相制约。故本题答案为 AD。
4. 【答案】ABCD。解析：根据宪法规定国家行政机关、监察机关、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，对它负责，受它监督。
5. 【答案】CD。解析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、副主席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，2018 年宪法修订取消了“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”的规定，故本题选 CD。